# 青春追梦演讲稿实用(5篇)

作者：空山幽谷 更新时间：2025-01-11

*红楼梦演讲稿青春追梦演讲稿实用一大家好，我今天要讲的是《红楼梦》中的一个小人物——紫鹃。说到紫鹃，可能大家对她并不熟悉，这是因为在《红楼梦》中，紫鹃只是个小人物。但我很欣赏这个人物，这并不是因为这个人物长得漂亮，《红楼梦》美女如云，紫鹃并不...*

**红楼梦演讲稿青春追梦演讲稿实用一**

大家好，我今天要讲的是《红楼梦》中的一个小人物——紫鹃。

说到紫鹃，可能大家对她并不熟悉，这是因为在《红楼梦》中，紫鹃只是个小人物。但我很欣赏这个人物，这并不是因为这个人物长得漂亮，《红楼梦》美女如云，紫鹃并不怎么突出。如果她容貌特别突出的话，相信贾府的一众色狼尤其是贾赦肯定能看上她，可是似乎没有这样的事情。而且现代人对容貌不怎么看重，比如打网球的扬科维奇，长得不怎么样吧，却挺招人喜欢；小威廉姆斯长得够漂亮吧，却不怎么招人喜欢。言归正传，我欣赏紫鹃，主要是由于她身上那些闪光的品质与才能。

去年我曾经做了一个梦，梦见一个问题：如果让林黛玉做出选择的话，她是选择贾宝玉还是紫鹃？相信大部分人都认为是贾宝玉，但我不这么认为，因为三点。

第一，贾宝玉没什么本事，他只是一个情痴，就像沙俄文学中的“多余人”一样，至少比我低能；当然实话实说，紫鹃也没有太大的本事，但她的本事至少在贾宝玉之上，也在我之上。

当然这只是我的一家之言，不过紫鹃身上还是有许多优秀品质的，我对她的评价是十六个字：忠肝盖地、深明大义、才高望重、生不逢时。

先说忠肝盖地。

紫鹃，女、汉族，生卒年月不详，不过有一点毫无争议，那就是她的忠诚。

任何一个时代都需要德才兼备的人。才主要是“大小”的要求，这一点与时代有一定的关系，比如足球才能卓著的人在古代很难出人头地，但关系不大；德主要是“方向”的要求，在封建社会，最重要的德是“忠”和“义”。在《红楼梦》中，才最高的是琪官，最讲义气的是刘姥姥，而最忠诚的当属紫鹃。琪官和刘姥姥一会儿再说，先说紫鹃。

紫鹃对林黛玉忠心耿耿。在整部《红楼梦》中，她一直悉心照顾林黛玉，帮她撑腰，在她误解贾宝玉要背叛林黛玉的时候甚至公开职责贾宝玉。在封建社会，等级秩序森严，一个丫鬟敢公开指责主人家的公子，放到那个场合上，这一方面需要极大的勇气，另一方面也需要极大的忠诚。

就连林黛玉死的时候，紫鹃也是不离不弃。最后林黛玉是在紫鹃看着之下死的，在当时那个科技水平之下，林黛玉必死无疑，紫鹃也尽其所能，做了她所能做的一切。由此可见紫鹃的忠诚。

那么紫鹃是不是最忠诚的呢？有人可能会说“不是”，因为他们认为焦大比紫鹃更忠诚。不过我认为，焦大的“忠”只是一种变态的愚忠，我下文还要提到愚忠；反正如果我是刘备的话，我可以三顾大观园请紫鹃，不会三顾大观园请焦大。

**红楼梦演讲稿青春追梦演讲稿实用二**

大家上午好：

我今天讲的是，“元应叹惜”中的贾迎春。

贾迎春是贾赦的庶出女儿。《红楼梦》对她的判词是这样写的“子系中山狼，得志便猖狂。金闺花柳质，一载赴黄粱。”而在《红楼梦》中，贾赦几乎没有和迎春有过任何接触，父女关系是淡之又淡，可以说贾赦基本上忽略了还有这么个女儿，贾琏更是不疼这个妹妹，王熙凤也只是迎合当权者和受宠者，自然也不将她放在心上了，邢夫人又是个极糊涂的，母不在，父不疼，继母不知冷暖，哥嫂不相问，也许这就铸就了迎春怯懦的性格，也是她悲惨一生的引线。

判词中“子”是对男子表示尊重的通称，“系”是是，而“子”“系”合起来便是繁体的“孙”，“隐”指迎春的丈夫孙绍祖，“中山狼”出自《中山狼传》：赵简子在中山打猎，一只狼将被杀死时遇到东郭先生救了它，危险过去后，它却反而想吃掉东郭先生，所以后来中山狼代指忘恩负义的人，这里指孙绍祖，他家曾巴结过贾府，受到过贾府的好处，后来家资富饶，孙绍祖在京袭了职，又于兵部候缺提升，便猖狂得意，胡作非为，反咬一口，虐待迎春。“花柳质”则是比喻迎春娇弱，禁不起摧残，“一载”则指的是嫁到孙家的时间，“黄粱”是死亡的意思，是说迎春悲剧结局到来之快。

与同为庶出却精明能干的探春相反，她老实无能，懦弱怕事，所以有“二木头”的浑名。她不但作诗猜谜不如姐妹们，在处世为人上也只知退让，任人欺侮，对周围发生的矛盾纠纷采取一概不闻不问的态度。她的攒珠累丝金凤首饰被人拿去赌钱，她不追究，别人要替她追回，她说“宁可没有了，又何必生事”；事情闹起来了，她不管，却拿一本《太上感应篇》自己去看。抄检大观园时，司棋被逐，迎春虽然感到“数年之情难舍”，掉了眼泪，但司棋求她去说情，她却“连一句话也没有”。如此怯懦的人，最后终不免悲惨的结局，这在当时的社会环境，实在是有其必然性的。

迎春是个被封建制度荼毒的女子，她凄惨的一生，折射了那个社会最本质的悲剧性，男权的社会，女子唯有听之任之，在大观园的女儿中，迎春是成为封建包办婚姻的牺牲品的一个典型代表，作者通过她的不幸结局，揭露和控诉了这种婚姻制度的罪恶。迎春的悲剧性，更是社会的悲剧性，没有人权的社会是悲剧的，封建制度对女子的欺压，不禁令人感慨。也许，这便是曹雪芹血泪的映射，迎春式的悲剧，是作者对那个社会的有力控诉。

贾迎春，一个令人极为心疼的女子，每每翻开《红楼梦》，总能见到她苦涩的笑着，最后愿迎春的悲剧就此绝迹。

**红楼梦演讲稿青春追梦演讲稿实用三**

一二年级，我就开始阅读《红楼梦》少儿版，那时我对这本书并没有深刻的印象。在四年级时，我开始阅读《红楼梦》原著。

于是，多次阅读《红楼梦》，我一次又一次地在《梦》追寻那清香的茶，那沉醉的酒。

《红楼梦》讲述了一个大家庭从兴盛到衰败的一个过程。这个故事主要以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主线作为方向，写出了这个大家庭中的各个故事，种种繁华。有宝哥哥爱林妹妹惊天动地，也有林妹妹葬花辞世驾鹤西去；有晴雯撕扇，也有宝玉挨打。情节引人入胜，人物栩栩如生。曹雪芹可是在这部文学宝典上费了多少心血啊！

他造就了《红楼梦》中官场与现实的美梦，他叙述了《红楼梦》的封建贵族阶级婚姻的幻梦，他说明了《红楼梦》只是一场满纸荒唐言，一把辛酸泪的噩梦……但是，透过《红楼梦》，风中飘来了浓浓的酒香，雨中飘来清清的茶香，让人不禁精神一振！曹雪芹不但在情节和人物上画下了大功夫，而且还在“茶”和“酒”这两个字上费尽心思。

有一位红学家说，在《红楼梦》中就这个“酒”字出现67次，就这个“茶”字出现91次。浓浓的酒在《梦》中，清香的茶也在《梦》中。《红楼梦》为我们打开了一扇窗，一扇让我们集中认识中国古代茶文化和酒文化的窗。悠悠的茶香和醇醇的酒香定会从《红楼梦》中缓缓飘出，这味道会引着你一遍又一遍地品读着这本茶与酒的混合品。

**红楼梦演讲稿青春追梦演讲稿实用四**

大家上午好：

我今天讲的是，“元应叹惜”中———————贾迎春。

贾迎春是贾赦的庶出女儿。《红楼梦》对她的判词是这样写的——————“子系中山狼，得志便猖狂。金闺花柳质，一载赴黄粱。”而在《红楼梦》中，贾赦几乎没有和迎春有过任何接触，父女关系是淡之又淡，可以说贾赦基本上忽略了还有这么个女儿，贾琏更是不疼这个妹妹，王熙凤也只是迎合当权者和受宠者，自然也不将她放在心上了，邢夫人又是个极糊涂的，母不在，父不疼，继母不知冷暖，哥嫂不相问，也许这就铸就了迎春怯懦的性格，也是她悲惨一生的引线。

判词中“子”是对男子表示尊重的通称，“系”是是，而“子”“系”合起来便是繁体的“孙”，“隐”指迎春的丈夫孙绍祖，“中山狼”出自《中山狼传》：赵简子在中山打猎，一只狼将被杀死时遇到东郭先生救了它，危险过去后，它却反而想吃掉东郭先生，所以后来中山狼代指忘恩负义的人，这里指孙绍祖，他家曾巴结过贾府，受到过贾府的好处，后来家资富饶，孙绍祖在京袭了职，又于兵部候缺提升，便猖狂得意，胡作非为，反咬一口，虐待迎春。“花柳质”则是比喻迎春娇弱，禁不起摧残，“一载”则指的是嫁到孙家的时间，“黄粱”是死亡的意思，是说迎春悲剧结局到来之快。

与同为庶出却精明能干的探春相反，她老实无能，懦弱怕事，所以有“二木头”的浑名。她不但作诗猜谜不如姐妹们，在处世为人上也只知退让，任人欺侮，对周围发生的矛盾纠纷采取一概不闻不问的态度。她的攒珠累丝金凤首饰被人拿去赌钱，她不追究，别人要替她追回，她说“宁可没有了，又何必生事”；事情闹起来了，她不管，却拿一本《太上感应篇》自己去看。抄检大观园时，司棋被逐，迎春虽然感到“数年之情难舍”，掉了眼泪，但司棋求她去说情，她却“连一句话也没有”。如此怯懦的人，最后终不免悲惨的结局，这在当时的社会环境，实在是有其必然性的。

迎春是个被封建制度荼毒的女子，她凄惨的一生，折射了那个社会最本质的悲剧性，男权的社会，女子唯有听之任之，在大观园的女儿中，迎春是成为封建包办婚姻的牺牲品的一个典型代表，作者通过她的不幸结局，揭露和控诉了这种婚姻制度的罪恶。迎春的悲剧性，更是社会的悲剧性，没有人权的社会是悲剧的，封建制度对女子的欺压，不禁令人感慨。也许，这便是曹雪芹血泪的映射，迎春式的悲剧，是作者对那个社会的有力控诉。

贾迎春，一个令人极为心疼的女子，每每翻开《红楼梦》，总能见到她苦涩的笑着，最后愿迎春的悲剧就此绝迹。

**红楼梦演讲稿青春追梦演讲稿实用五**

早听说《红楼梦》有一百二十回，只是看了越剧的表演，不过是林黛玉、贾宝玉两情相悦，宝玉却偏偏娶了个薛宝钗，黛玉忧愤而死。

现在啃着《红楼梦》，有时候不禁要问：她到底写了些什么？怎么读了好几回都没有眉目？不是写荣府，就是写宁府，似乎很平淡，顶多也只有几个小波澜，这使我这个急性子有些着急了。

一本好书，总会有高潮的，我想应该认认真真、耐心地读下去，如果读了几回就去看结局，未免太吃亏了。

在小学的思想品德课里，关于美与丑的论述，有两个例子：贝多芬双目失明，仍然热爱音乐，谱出不朽之作；王熙凤貌若天仙，蛇蝎心肠。

《红楼梦》的头几回，本来安分守己的王熙凤，果然有了“动静”，她明知贾瑞对她有心，故作顺从的样子，让贾瑞上了钩，结果一命归西。

世上的人，有好有坏，没有坏人的衬托，怎么知道好人的“好”呢？那么，王熙凤这个坏人也“坏”得值得了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